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公告编号：2020-028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忠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过去的2019年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独立董事靳庆军、高刚、章顺文、陈燕燕向董事会提交《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19年度公司在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决议事项、生产经营管理、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编制了《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已对该专项报告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计机构对该专项报告出具了天健审【2020】7-518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以上报告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并编制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体系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已对该专项报告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已对《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亚泰国际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113,264,815.39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1,326,481.54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400,419,876.28元，减去2019年度实施的2018年度现金分红36,000,000.00元，本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466,358,210.13元。

同意公司以未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暂以2019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80,002,965股为基数测算，预计分配利润54,000,889.50元。本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预计占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0.52%，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送红股0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转增金额未超过2019年度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权激励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无重大差异。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已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财务预算为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及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2019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建议续聘其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0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已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该笔授信使用期限为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综合授信，该笔授信使用期限为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该笔授信使用期限为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人民币2.5亿元综合授信，该笔授信使用期限为与银行签订相关协议之日起不超过两年。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郑忠先生、邱艾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